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19-001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 2,734,9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53%，最高成交价 13.91 元/股，最低成交价 13.22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 37,123,042.14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 日